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- （一）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年8月23日下午15:00；
- （二）会议召开地点：安徽省亳州市古井镇公司总部10楼会议室；
- （三）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；
- （四）召集人：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；
- （五）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梁金辉先生；
- （六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出席的总体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投票表决的股东（代理人）共3人，代表股份281,070,693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55.81%。其中，现场投票的股东（代理人）2人，代表股份279,974,337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55.59%。

2、A股股东出席情况

A股股东（代理人）3人，代表股份272,627,279股，占公司A股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.07%。

3、B股股东出席情况

B股股东（代理人）1人，代表股份8,443,414股，占公司B股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04%。

4、其他人员出席情况

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本公司所聘请的律师。

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的预案》

本次非独立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，会议选举李培辉先生、许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。

表决结果：

议案一：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的预案	可参与表决的股份数（股）1		同意		结果
			同意票数（票）2	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（%） 3=2/1	
1.1、选举李培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股数：	281,070,693	281,070,693	100.00%	当选
	其中A股：	272,627,279	272,627,279	100.00%	
	其中B股：	8,443,414	8,443,414	100.00%	
	中小股东占比：	3.44%	3.44%		
	中小股东：	9,666,671	9,666,671	100.00%	
1.2、选举许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股数：	281,070,693	281,070,693	100.00%	当选
	其中A股：	272,627,279	272,627,279	100.00%	
	其中B股：	8,443,414	8,443,414	100.00%	
	中小股东占比：	3.44%	3.44%		

	中小股东:	9,666,671	9,666,671	100.00%
--	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监事会成员的预案》

本次监事选举采取累积投票，会议选举王锋先生、杨小凡先生、张博先生和王子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。

表决结果:

议案二：关于调整监事会成员的预案	可参与表决的股份数（股）1		同意		结果
			同意票数（票）2	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（%） 3=2/1	
2.1、选举王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	股数：	281,070,693	280,978,493	99.97%	当选
	其中 A 股:	272,627,279	272,627,279	100.00%	
	其中 B 股:	8,443,414	8,351,214	98.91%	
	中小股东占比:	3.44%	3.41%		
	中小股东:	9,666,671	9,574,471	99.05%	
2.2、选举杨小凡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	股数：	281,070,693	280,978,493	99.97%	当选
	其中 A 股:	272,627,279	272,627,279	100.00%	
	其中 B 股:	8,443,414	8,351,214	98.91%	
	中小股东占比:	3.44%	3.41%		
	中小股东:	9,666,671	9,574,471	99.05%	

2.3、选举张博先生为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监事	股数：	281,070,693	280,898,193	99.94%	当选
	其中 A 股:	272,627,279	272,627,279	100.00%	
	其中 B 股:	8,443,414	8,270,914	97.96%	
	中小股东占 比:	3.44%	3.38%		
	中小股东:	9,666,671	9,494,171	98.22%	
2.4、选举王子斌先生为公 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	股数：	281,070,693	280,898,193	99.94%	当选
	其中 A 股:	272,627,279	272,627,279	100.00%	
	其中 B 股:	8,443,414	8,270,914	97.96%	
	中小股东占 比:	3.44%	3.38%		
	中小股东:	9,666,671	9,494,171	98.22%	

四、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胡正安律师、吴全美子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人员资格、表决方式及表决程序等事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股东会议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